区城市管理委员会2021年防汛工作实施方案

为做好2021年防汛工作，根据市、区有关防汛工作要求和统一部署，在全力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同时，及早开展和认真做好各项防汛准备工作，确保安全渡汛，结合我委工作实际，制订如下工作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市、区防汛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按照防洪与除涝并重、防汛与抗旱并举的要求，实行各级党政领导负责制,建立统一指挥、运转高效、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确保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二、组织领导

为加强防汛工作的组织领导，确保全系统安全稳定，成立我委防汛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张秀启  区城管委党委书记、主任

常务副组长：李东海  区城管委党委委员、副主任

副  组  长：孙  斌  区城管委党委委员、副主任

姜号亮  区城管委党委委员、副主任

顾非凡  区城管委副主任

王  辉  区城管委副主任

黄如兴  区城管委总工程师

成      员：窦秀华   办公室负责人

窦守和   党建室负责人

姚宗刚   环境卫生管理室负责人

张伏民   园林建设管理室负责人

马彦乐   规划建设计划室负责人

徐邵民   城市管理考核室负责人

刘在广   公共事业管理室负责人

张金海   市政道桥管理室负责人

陈景成   园林中心负责人

张连酉   市政中心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委办公室负责人窦秀华同志兼任，其余机关各室和直属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各业务室、直属单位参照委防汛领导小组机构设立本部门防汛工作组织机构，拟定工作方案、应急预案和职责，全力做好防汛抗旱工作。

三、工作安排

通过委防汛工作领导小组督查、各业务室自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汛前防汛检查活动。主要分三个阶段组织开展。

（一）自查阶段（5月22日至5月29日），各业务室根据职责分工开展垃圾清运、道路清扫保洁、公园设施加固、城市高大林木修剪、绑扎等防护、灾后公园设施、林木、城市绿地的修复、户外广告设置、夜景灯光、城市家具及建筑外檐等城市景观监管、燃气、供热基础设施、城市道路管线、道路桥梁等市政设施范围内的功能性照明等安全监管工作以及城市停车等方面的安全隐患和防汛组织、预案、队伍、物资的落实情况。

（二）检查整改阶段（5月31日至6月6日），各业务室、直属单位要在前期防汛自查的基础上，再次进行拉网式全面检查，从隐患排查、预案落实、队伍建设、物资储备等各方面，进一步细化梳理防汛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对发现的问题要及时整改，要建立整改台账，并形成防汛自查整改报告材料于**6月11日**前反馈办公室邮箱。

（三）督查阶段（6月7日至6月11日），委防汛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开展防汛业务检查和整改专项督查，督促整改措施落实。市、区防指领导将带队进行督导检查，确保备汛措施落实到位。

四、主要职责及检查内容

（一）委防汛领导小组负责统一指挥全系统防汛工作，在区政府和防汛指挥部的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防汛工作的决定和指令，动员全系统积极参与防汛、防潮抢险救灾工作。

（二）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委防汛的日常组织、协调、督查、保障工作；负责防汛值班、应急物资准备、安全保卫工作；认真做好对气象灾害防御科普知识的宣传，组织开展灾害性天气的防范应对和可能发生的次生、衍生灾害的应急演练，提高干部职工防灾减灾意识和遇灾自救互救能力。

（三）环境卫生管理室负责做好日常及灾后城区垃圾清运和道路清扫保洁工作。

（四）园林建设管理室负责做好公园设施加固，城市高大林木修剪、绑扎等防护工作以及灾后公园设施、林木、城市绿地的修复工作。

（五）规划建设计划室负责汛期市容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和由规建室直接负责直接组织实施的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安全监管。

（六）城市管理考核室负责汛期户外广告设置、夜景灯光、城市家具及建筑外檐等城市景观的安全监管，以及负责推动做好各相关单位和部门的日常及灾后城市管理工作。

（七）公用事业管理室负责燃气、供热基础设施的汛期安全监管。

（八）市政道路桥梁管理室负责既有城市道路桥梁汛期安全运行，城市道路管线井汛期安全监管,以及涉及汛期道路桥梁等市政设施范围内的功能性照明的安全监管。

（九）执法支队负责防汛应急力量的协调调动以及自身防汛安全检查和防汛物资储备工作，并积极配合办公室做好防汛工作。

（十）各直属单位根据自身工作职责，做好自身防汛安全检查和防汛物资储备工作，积极配合各业务室做好防汛工作。

（十一）停车办公室负责汛期城市停车安全监管。

五、具体要求

**（一）统一思想，高度重视。**防汛工作责任重大，关系着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各室、各单位必须从讲政治高度充分认识做好防汛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切实加强对防汛工作组织领导，将防汛工作摆在重要位置，立足于防大汛、抢大险、救大灾，扎实有效地落实各项防御措施，狠抓监督检查、狠抓工作落实。

**（二）强化领导，落实责任。**各室、各单位要时刻保持高度的思想警惕，认真落实防汛责任制，切实抓好救灾物品、物资的准备工作，确保气象灾害应急工作责任落实到人。在汛情和灾情发生时，各级领导要亲临一线指挥，勇于担当负责，积极组织抢险和救灾工作。

**（三）预防为先，加强排查。**各单位要加强汛期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有效采取措施处理，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上报，不得迟报、漏报、瞒报。要加强对暴雨、台风、雷电、大风、冰雹、高温等灾害性天气的防范应对工作，及时排除安全隐患。

**（四）组织有序，全力应对。**各室、各单位按照各自职责任要求，迅速制定本单位防汛工作预案，进一步明确应对措施和处置程序，一旦发生洪涝灾害，要按照方案要求，迅速到达指定地点集结，确保第一时间投入抢险。灾情解除时，各单位要及时组织人员对损坏的树木及时处理，滑坡的土方及时清理，对道路的枯枝落叶等垃圾及时清运，保持道路畅通。

**（五）加强值守，严守纪律。**各单位要认真落实24小时值班带班制度，各级值班人员必须保持24小时通讯畅通，确保上情下达，下情上报，严禁擅离职守，脱岗离岗，凡因不认真履行职责，擅离岗位，影响防汛大局，造成恶劣影响的单位和个人要依据有关规定追究问责。